

证券代码：002608

证券简称：江苏国信

公告编号：2025-049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会届次：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2. 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 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 年 12 月 18 日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18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18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 年 12 月 11 日

7. 出席对象：

(1) 2025 年 12 月 11 日（星期四）下午收市后登记在册、持有公司股票的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会，不能亲自出席的股东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和参加表决，股东委托的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授权委托书式样详见附件二）；

(2)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等相关人员。

8. 会议地点：南京市玄武区长江路 88 号国信大厦会议厅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1. 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4）人
1. 01	选举徐文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 02	选举翟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 03	选举丁旭春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 04	选举宋才俊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 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3）人
2. 01	选举温素彬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 02	选举张洪发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事		
2.03	选举张利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与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金融合作（2026-2028 年）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 上述议案已经由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见公司刊登在指定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3. 本次会议的议案 1 和议案 2 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的表决分别进行。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累积投票方式表决，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4. 以上议案逐项表决，公司将对中小股东进行单独计票。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 登记方式：现场登记或传真方式登记
 2. 登记时间：2025年12月15日上午9:00-11:30，下午14:00-17:30
 3. 登记地点：南京市玄武区长江路88号16层
- 联系电话：025-84679116
- 传真号码：025-84679188

联系人：弋靓

4. 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法人股东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有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自然人股东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股东请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三）（须在2025年12月15日下午17:3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5. 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本次会议现场会议为期半日，出席会议代表交通费与食宿费自理。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2 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608

2.投票简称：苏信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议案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1) 选举非独立董事（如提案 1.00，应选人数为 4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

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 4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在上述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持有的股数与 4 的乘积。

(2) 选举独立董事（如提案 2.00，应选人数为 3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在上述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持有的股数与 3 的乘积。

4.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的投票程序

1. 投票时间：2025 年 12 月 18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 年 12 月 18 日 9:15 至 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 4 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表决，并代表本单位（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 4 人	
1.01	选举徐文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翟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丁旭春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宋才俊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 3 人	
2.01	选举温素彬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张洪发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张利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非累积投票议案			

		该列打勾 的栏目可 以投票	同 意	反 对	弃 权
3.00	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4.00	关于与江苏省国信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金融合作（2026-2028 年）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注：1.议案 1.00 和议案 2.00 采用累积投票表决，即股东所持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对每位董事候选人进行投票时应在累积表决票总额下自主分配。

2.如欲对议案 3.00 和议案 4.00 投同意票，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对议案投反对票，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对议案投弃权票，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3.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本次授权有效期为：2025 年 12 月 18 日当日

委托人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性质：

受托人姓名（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如适用）：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三：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股东参会登记表

姓 名：	身份证号：
股东账号：	持 股 数：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 编：